



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256

開拓創新 銳意進取

INNOVATION FOR EXCELLENCE

2026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韓國龍銅紫荊星章(主席)

蕭進華(行政總裁)

石濤

韓孝煌

Teguh HALIM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俊偉

甘承倬

陳麗華

審核委員會

甘承倬(委員會主席)

鄭俊偉

陳麗華

薪酬委員會

甘承倬(委員會主席)

韓國龍

蕭進華

鄭俊偉

陳麗華

提名委員會

韓國龍(委員會主席)

蕭進華

鄭俊偉

甘承倬

陳麗華

風險管理委員會

Teguh HALIM(委員會主席)

蕭進華

石濤

首席財務官

何威民

公司秘書

何淑嫻

授權代表

韓國龍

何淑嫻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辦事處

香港

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19樓1902-04室

股份代號

256

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citychamp

www.citychampwj.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之策略

本集團從長遠角度制定企業策略。我們將資金及人員投放於充滿機遇之領域，以創造超逾資金成本之長遠回報，並投資現有及新增業務。我們擬持續成為一間擁有不同業務、具備可持續長遠發展能力之綜合性企業。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變動 %
總收入	534,064	523,692	2.0
經營開支	400,709	411,705	-2.7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產生之毛利	115,086	125,263	-8.1
銀行及金融業務產生之毛利	276,987	243,220	13.9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 ¹	134,838	14,216	848.5
除稅前溢利／(虧損)	57,489	(42,847)	不適用
除稅後溢利／(虧損)淨額	47,658	(51,649)	不適用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1.18港仙	(0.97港仙)	不適用
— 攤薄	1.18港仙	(0.97港仙)	不適用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變動 %
總資產	22,274,470	20,597,626	8.1
總負債	18,196,030	16,509,406	10.2
權益總額	4,078,440	4,088,220	-0.2

1. 就本中期報告而言，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定義為扣除利息開支及其他財務費用、稅項、折舊、攤銷及減值前的利潤。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534,06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3,69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0,372,000港元或2.0%。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開支(包括銷售及分銷費用以及行政費用)約為400,70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1,70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0,996,000港元或2.7%。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非銀行及金融業務產生之毛利約為115,08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5,26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0,177,000港元或8.1%。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及金融業務產生之毛利約為276,98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3,22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3,767,000港元或13.9%。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約為134,83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21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20,622,000港元或848.5%。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稅後溢利淨額約為47,65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51,649,000港元)。

儘管環境存在挑戰，我們已就各主要業務的情況制定一系列戰略措施。本集團由三個主要分部組成：鐘錶、時計產品及鐘錶配件業務、銀行及金融業務以及各類投資業務。

業績表現

I. 鐘錶、時計產品及鐘錶配件業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千港元)	除稅後 虧損淨額* (千港元)	與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比較 收入(下降)/ 增長 (%)
珠海羅西尼及依波精品集團	133,767	(17,809)	-13.9
依波路集團	46,289	(3,182)	23.7
其他公司	66,077	(22,304)	-16.1

* 來自鐘錶、時計產品及鐘錶配件業務之物業之租金收入，已計入物業投資分部之業績當中。

I.A 本地自有品牌－珠海羅西尼表業有限公司(「羅西尼」)及依波精品集團

依波精品集團包括依波系列品牌有限公司、依波精品(深圳)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依波精品集團」)。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地自有品牌各子公司在去年推進三大整合(市場、生產、電商)的基礎上持續深化，重點圍繞優化組織架構、精細化內部管理流程、重塑高效協同運營機制三方面展開，進一步鞏固降本增效成果。同時，著力推動文旅場景跨界合作及研學項目等創新業務探索。電商方面，各子公司積極開展與KOL的深度合作，主動挖掘銷售增長爆發點，持續提升品牌價值與市場滲透率。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主要工作如下：

業績表現(續)

I.A 本地自有品牌－珠海羅西尼表業有限公司(「羅西尼」)及依波精品集團(續)

一 降低庫存與逾期應收款

羅西尼及依波精品集團落實庫存迭代與產品盤活舉措，緊扣本集團「新品增量、存量提質」的工作要求。在加快新品開發落地的同時，依託工藝升級、細節改良及消費場景重塑，推動滯銷及慢銷產品的盤活與價值再造。羅西尼及依波精品集團庫存因而顯著減少。

二 精細化管理，控費增效、提質瘦身

羅西尼及依波精品集團結合市場銷售表現、租期與佈局等多維指標綜合進行評估，對扭虧無望的門店果斷關停或轉為總部直管，嚴控費用，力促止跌回盈。資源集中於高產出商場與重點區域，收縮低效點位，守住核心市場，依託優質渠道創利，堅決不盲目擴張弱勢區域。

三 傳統電商維穩深耕、新興電商破局增量

在以天貓、京東、唯品會為代表的傳統電商領域，羅西尼及依波精品集團通過精細化運營，憑藉品牌積澱為本集團穩固基本盤、守住核心銷量與品牌口碑。而新興電商板塊方面，羅西尼深化「日播+主題專場」機制，構建常態化直播與短視頻體系；依波精品集團、羅西尼聚焦穿搭、禮贈、工藝測評，聯合行業頭部達人開展公域拉新，協同本地帳號打造全域內容傳播矩陣，驅動業務提質與營收增長。

業績表現(續)

I.A 本地自有品牌—珠海羅西尼表業有限公司(「羅西尼」)及依波精品集團(續)

四 新品研發及多元化拓展

羅西尼依託4A級園區的有利條件，向文化體驗、研學及文旅領域拓展。通過深耕研學賽道、運營「日月鐘庭」IP主題展及短視頻引流激活客戶三大舉措，打通「體驗—認知—消費」閉環，構建起「研學為核、體驗為魂、客戶為基」的多元新格局，成功開拓新的收入增長點。

各子公司落實「準快精新」策略，統籌新品迭代、IP賦能、技術創新與庫存盤活，構建「新品溢價、舊品提效、技術築壁壘」的格局。羅西尼依託故宮IP、航展及文旅資源，打造差異化產品矩陣，提升高端形象與溢價能力。上半年，產品設計獲得多項權威大獎：「灣區時間」榮獲珠海「市長杯」一等獎；「寶相宮禧」聯名款榮獲二等獎；及MOD模組化腕錶榮獲中國鐘錶設計大賽金獎(本屆四大國表品牌唯一金獎)，創新實力獲行業高度認可。

五 加強品牌推廣

羅西尼以故宮養心殿寶相花系列為核心，構建「線下高鐵地鐵全覆蓋+線上百條達人共創」全域行銷體系，帶動話題播放量翻倍，品牌聲量與圈層滲透率大幅提升，系列產品在主流電商平台穩居行業前列。依波則以「全域投放、輕資產破局、價值昇華」為思路，通過線下廣告、新媒體運營、跨界聯動及公益賦能四大舉措，放大品牌聲量、撬動終端增量，實現行銷效益最大化。

業績表現(續)

I.B 國外自有品牌－依波路集團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依波路集團」)的52.97%股權。

在當前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中，依波路集團面臨多重挑戰和機遇。為了保持業務的可持續增長和市場競爭力，依波路制定了多項關鍵策略，以優化庫存結構、加強市場營銷及品牌推廣，並提升智能手錶製造業務能力。

首先，優化庫存結構是依波路集團的重要策略之一。隨著市場需求的變化，依波路集團必須有效管理庫存，以減少資金佔用和資源浪費。依波路集團採取以庫存為導向的設計及生產模式，持續分析滯銷產品，根據現有庫存物料進行款式設計和生產安排，從而加快庫存消化。這一策略不僅能提升現貨變現效率，亦能降低庫存積壓的風險。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生產的手錶總量中，超過50%的製錶配料均來自庫存物料，反映相關策略已有效支持庫存去化工作。

其次，加強市場營銷及品牌推廣是依波路集團未來發展的另一重點。依波路集團強化市場營銷活動的策劃與執行，通過線上與線下的整合、展會參與及區域性推廣，為銷售團隊提供針對性的市場支持：

1. **線下門店推廣：**依波路集團持續推進中國各地門店的推廣，根據節慶和市場需求提供具吸引力的折扣和促銷活動，同時提升門店的設計、陳列及服務質量，增強零售形象。
2. **線上與線下整合營銷：**積極推進線上與線下的聯動，整合傳統和新媒體資源，以提高品牌曝光度及觸及率，特別針對年輕消費者，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好感度。

業績表現(續)

I.B 國外自有品牌－依波路集團(續)

3. **品牌推廣：**依波路集團繼續以「浪漫」及「情侶」為核心品牌特質，透過文案、圖片、影片等多種方式強化品牌故事及情感價值，增進消費者的情感共鳴和購買意願。特別是在面對年輕消費者時，依波路集團推出符合當代審美的設計，以吸引Z世代和新中產客戶群的關注。此外，依波路集團持續優化供應鏈管理，確保產品能夠快速反應市場需求，提升產品流轉效率。隨著消費模式持續向在線轉移，二零二六年電商業務將繼續拓展與直播平台及合作渠道的協同，強化品牌宣傳、市場推廣及銷售轉化，提升客戶在線的信心與購物體驗。

最後，在智能手錶製造業務方面，依波路集團已於今年六月開始處理老化及過時機器，並逐步採購新款多功能設備，啟動新的生產計劃，嘗試承接光模及熱能配件等訂單，以擴大生產類別，提升產能多元化。目前，幾個主流平台的業務已順利展開，預期下半年電商業務將逐步穩定並持續向好。

通過上述綜合措施，依波路集團旨在提升市場競爭力，實現可持續增長，並為未來的業務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I.C 非自有品牌

現時，本集團持有四間分銷公司。整體而言，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銷公司錄得收入及除稅後虧損淨額分別為33,89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942,000港元)及2,29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27,000港元)。

業績表現(續)

I.D 其他

本集團其他非主要附屬公司亦從事其他非主要鐘錶、時計產品及鐘錶配件業務類別，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共錄得收入及除稅後虧損淨額分別為22,19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438,000港元）及6,91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28,000港元）。

本集團的非主要附屬公司當中，廣州五羊表業有限公司依託精密結構件製造積澱與品控體系，切入世界著名手機品牌摺疊屏核心零部件產業鏈，獲得核心部件鉸鏈量產資質並實現批量交付。此舉標誌其從傳統鐘錶製造向消費電子高端精密製造的跨越，打破單一業務的邊界。上述產業鏈業務具備技術壁壘與附加值高、盈利能力強的優勢，為外加工業務打開長期高毛利增長空間，優化本集團產業結構與盈利模型，並注入高品質增長的新動能。

展望

二零二六年下半年，面對複雜的經營環境，本集團將圍繞全年經營目標，補短板、固優勢、拓增量，以精準策略、紮實舉措和高效執行衝刺年度預算，有望全面提升經營效益。核心工作包括：(1)錨定年度經營目標，分層攻堅補齊業績缺口；(2)聚焦產品創新，構築差異化競爭優勢；(3)全域營銷突圍，多點激活增量市場；(4)發力精密製造，培育第二增長曲線；(5)拓展文旅業態，提升可持續經營能力；及(6)深化精細管理，控費增效夯實利潤底盤。

業績表現(續)

II. 銀行及金融業務

II.A 富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地銀行」或「該銀行」)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為276,98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43,220,000港元增加33,767,000港元或13.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除稅後溢利淨額為58,277,000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之45,713,000港元增加12,564,000港元或27.5%。

於報告期內，佣金及服務費淨收入亦有所上升，主要受惠於資產管理規模(AuM)持續增長。

於報告期內，營運開支(包括員工開支及一般開支)為186,62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68,460,000港元增加10.8%。員工開支大致維持穩定，而一般開支則輕微上升。儘管如此，受營運收入增長帶動，成本收入比率(CIR)由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69%改善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66%。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達18億瑞士法郎，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1.96億瑞士法郎。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底，AuM約為46億瑞士法郎，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底淨增加5億瑞士法郎，主要受惠於報告期內錄得2.82億瑞士法郎之淨新增資金(NNM)流入。於財富管理業務方面，全權委託組合管理及諮詢授權之管理資產首次突破5億瑞士法郎，約為5.48億瑞士法郎。

策略與轉型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該銀行繼續推進其於HORIZON計劃下之策略轉型。其中一項重要里程碑，是將所有流程由Adonis遷移至Zazoon(管治、風險與合規工具)，以集中管理流程、風險、控制及合規要求。

業績表現(續)

II.A 富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續)

策略與轉型(續)

富地銀行於數碼化方面亦取得進一步進展，包括為推行電子簽署、Evoq財富管理平台及Microsoft 365部署所進行之籌備工作。「客戶心聲」項目第一階段已完成，中央知識共享平台EXPERTISE@Bendura亦已推出，以支援內部協作。此外，該銀行亦完成對定價機制及第三方採購流程之檢討，相關改進措施將於下半年落實推行。

獎項及認可

於報告期內，該銀行之品牌及投資能力獲得多項外界認可。富地銀行於二零二六年德國品牌大獎(German Brand Award 2026)中榮獲三項獎項，分別於品牌設計—產品品牌、年度品牌創新，以及銀行及金融服務業卓越品牌組別中獲得殊榮。此外，歐元均衡型全權委託組合管理策略(EURO Balanced Discretionary Portfolio Management Strategy)獲財富創造研究所(Institut für Vermögensaufbau – IVA)評為五星級，整體評分達89%，遠高於認證門檻之75%。

展望

回顧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該銀行取得正面發展成果，包括保持新客戶拓展強勁動力、資產管理規模持續擴大，以及於HORIZON計劃下之轉型取得實質進展。新數碼平台之推行、憑藉獲獎營銷活動提升之品牌形象，以及富地女性圈(BENDURA Women's Circle)等創新客戶互動形式之推出，共同進一步鞏固該銀行作為值得信賴之精品銀行合作夥伴之定位。

展望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多項策略舉措將進入下一階段。Evoq財富管理平台之正式推出，預期將進一步提升全權委託組合管理及諮詢服務能力；而Zazoon管治、風險與合規平台之持續部署，連同已修訂反洗黑錢操作程序之定稿工作，亦將進一步強化該銀行之管治及管控環境。

業績表現(續)

II.A 富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續)

展望(續)

該銀行亦將繼續透過提升可擴展之營銷能力、擴大數碼客戶拓展渠道，以及舉辦具代表性之旗艦活動(包括將於今年九月舉行之第二屆富地女性圈，以及為二零二七年年馬球活動所進行之前期籌備)，優先推進客戶互動及市場能見度。「客戶心聲」項目第二階段亦將擴闊客戶洞察範圍，為進一步優化服務奠定更穩固基礎。

憑藉穩健之資本及流動性狀況，以及一支專業敬業的團隊，該銀行對其策略方向充滿信心。富地銀行管理層將致力追求可持續增長、深化客戶關係，並為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

III. 各類投資業務

III.A 上市股本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為298,416,000港元。

(1)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於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冠城大通」)權益股份之上市股本投資為30,651,000港元。冠城大通為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067)，其主要從事電磁線、房地產及新能源等業務。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9,154,370股冠城大通股份，市價為每股人民幣2.90元(相當於每股3.35港元)，而公平值則為30,651,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股份佔冠城大通全部已發行股本0.66%。該公平值佔本集團總資產0.14%。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冠城大通之股息收入為288,000港元。

業績表現(續)

III.A 上市股本投資(續)

(2)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閩信集團有限公司(「閩信」)(股份代號：222)之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本公司擬長期持有該投資。

閩信為一間從事金融服務、保險、物業投資及策略投資業務之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於閩信之投資為261,975,000港元，即74,850,000股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價為每股3.50港元之股份。該投資的公平值佔本集團總資產1.18%。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所持股份佔閩信全部已發行股本12.53%。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閩信之股息收入為5,988,000港元。

此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持有閩信7,106,000股股份，該等股份分類為交易組合投資。

III.B 物業投資

本集團所擁有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之物業均已全部租出，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租金回報。期內，該等投資物業錄得之租金收入為10,94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94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投資業務之除稅後溢利淨額為9,64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692,000港元)。

財務狀況

(1)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3,072,32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38,423,000港元)。按照借貸460,14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0,266,000港元)、應付董事款項106,52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075,000港元)、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161,71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213,000港元)、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63,37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252,000港元)及股東權益3,927,06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34,903,000港元)計算，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借貸加應付董事款項加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及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除以股東權益)為20.2%(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

(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主要以下列資產作抵押：

- (a) 本集團旗下若干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 (b) 本集團旗下若干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
- (c) 本集團賬面值為161,32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1,145,000港元)的非銀行及金融業務土地及樓宇的法定押記；及
- (d) 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5。

財務回顧

(1) 總資產

總資產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0,597,626,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22,274,470,000港元。

現金及存款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減少金額 千港元	%
現金及銀行結餘	41,317	46,131	(4,814)	-10.4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32,283	37,078	(4,795)	-12.9
中央銀行之活期存款	3,031,009	3,992,292	(961,283)	-24.1

應收銀行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增加／ (減少)金額 千港元	%
應收銀行日常款項	4,715,602	2,574,965	2,140,637	83.1
應收銀行其他申索	72,439	68,805	3,634	5.3
應收銀行款項－貴金屬	375,456	375,370	86	0.0
估值調整	(464)	(252)	(212)	-84.1

財務回顧(續)

(2) 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投資包括(a)交易組合投資47,847,000港元；(b)衍生金融資產14,030,000港元；(c)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5,543,891,000港元；及(d)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298,416,000港元(「投資」)。

(a) 交易組合投資47,847,000港元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本工具		
按市值於香港上市之股本工具	26,947	25,837
按市值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工具	222	214
股本工具總額	27,169	26,051
債務工具		
金融機構之非上市債務工具	237	260
投資基金單位		
非上市投資基金單位	20,441	19,956
交易組合投資總額	47,847	46,267

本集團目標為以交易組合投資形式維持一定流動資金水平以應付突如其來的資本開支。流動資金通常用於上市股票以產生短期回報。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26,947,000港元於香港各類上市股票。

債務工具237,000港元為中國公司於中國內地的投資。

財務回顧(續)

(2) 投資(續)

(a) 交易組合投資47,847,000港元(續)

0.9百萬瑞士法郎(相當於8,911,000港元)的交易資產為富地銀行以非上市投資基金形式進行之單一投資。富地銀行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從專業對手方收購上述交易資產。富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政策包括嚴格執行投資程序，而有關政策經投資委員會定期審閱。

(b) 衍生金融資產14,030,000港元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遠期及期權合約	14,030	4,120

衍生金融資產14,030,000港元包括由富地銀行進行之遠期及期權合約。

富地銀行為其客戶提供貨幣遠期及掉期等衍生工具產品。該等衍生工具持倉乃透過與外部人士訂立背對背交易進行管理以確保餘下風險處於可接受風險水平內。在交易業務中，交易對手普遍為最高評級銀行。富地銀行之目標並非透過進行遠期及期權合約但不投資於相關資產進行價差投機而獲利。

財務回顧(續)

(2) 投資(續)

(c)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5,543,891,000港元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上市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列賬		
由以下人士發行：		
政府及公營部門	4,746,494	4,426,746
金融機構	480,350	443,577
企業	317,047	361,925
	5,543,891	5,232,248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富地銀行投資由政府及公營部門、金融機構以及企業發行之上市債務工具，金額為5,543,891,000港元。該投資組合由60項上市債務工具組成，該等工具之到期日、地理位置、分部及貨幣均有所不同，因而確保投資組合多元化。絕大部分上市債務工具均被視為中上等級工具，信貸風險較低。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剩餘年期為2.93年，而經修改投資組合存續期僅為0.44%。單筆最大投資為由美國政府發行之二零二六年七月到期國庫債券(141百萬瑞士法郎)及二零二六年八月到期國庫債券(129百萬瑞士法郎)。兩者均為獲授F1+評級之發行人。本公司每月分析風險集中度並向高級管理層呈報。

財務回顧(續)

(2) 投資(續)

(c)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5,543,891,000港元(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較重要的上市債務工具如下：

發行人	利率性質	行業	到期日	價值 (千瑞士法郎)
歐洲穩定機制	固定	政府	二零二八年九月五日	6,633
星展銀行	固定	金融機構	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8,079
歐洲穩定機制	固定	政府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11,878
歐洲穩定機制	固定	政府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29,259
國庫債券	零息	政府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	40,105
國庫債券	零息	政府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128,141
國庫債券	零息	政府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128,617
國庫債券	零息	政府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	141,158
其他				77,822
總計				571,692
等同港元(千元計)				5,543,891

整體而言，按攤銷成本列賬之上市債務工具佔本集團總資產24.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富地銀行投資由政府及公營部門、金融機構以及企業發行之上市債務工具，金額為5,232,248,000港元。該投資組合由47項上市債務工具組成，該等工具之到期日、地理位置、分部及貨幣均有所不同，因而確保投資組合多元化。絕大部分上市債務工具均被視為中上等級工具，信貸風險較低。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剩餘年期為2.15年。單筆最大投資為由美國政府發行之二零二六年三月到期國庫債券(126百萬瑞士法郎)及二零二六年一月到期國庫債券(119百萬瑞士法郎)。兩者均為獲授F1+評級之發行人。本公司每月分析風險集中度並向高級管理層呈報。

財務回顧(續)

(2) 投資(續)

(c)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5,543,891,000港元(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較重要的上市債務工具如下：

發行人	利率性質	行業	到期日	價值 (千瑞士法郎)
星展銀行	固定	金融機構	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7,922
歐洲穩定機制	固定	政府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11,862
歐洲穩定機制	固定	政府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29,200
國庫債券	零息	政府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39,319
國庫債券	零息	政府	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	39,580
國庫債券	零息	政府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三日	79,120
國庫債券	零息	政府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	118,646
國庫債券	零息	政府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125,769
其他				81,522
總計				532,940
等同港元(千元計)				5,232,248

整體而言，按攤銷成本列賬之上市債務工具佔本集團總資產25.4%。

(d)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298,416,000港元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工具	261,975	292,474
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工具	30,651	42,268
非上市股本投資	5,790	5,580
	298,416	340,322

上市股本工具30,651,000港元與冠城大通之投資有關，而261,975,000港元則與閩信之投資有關。有關冠城大通及閩信之投資詳情載於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III.A分節。

財務回顧(續)

(3) 總負債

總負債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為18,196,030,000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6,509,406,000港元有所增加，主要歸因於應付客戶款項增加所致。

應付客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增加／ (減少)金額 千港元	%
應付客戶款項—貴金屬	375,414	375,325	89	0.0
其他應付客戶款項(主要為銀行存款)	16,022,124	14,350,722	1,671,402	11.6

(4)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毛利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毛利為115,086,000港元，減少10,177,000港元或8.1%。

(5)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為134,838,000港元，增加120,622,000港元或848.5%。

(6)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總額為93,515,000港元，減少15,871,000港元或14.5%。

(7)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總額為307,194,000港元，增加4,875,000港元或1.6%。

(8) 非銀行業務之財務費用

非銀行業務之財務費用為27,408,000港元，增加5,626,000港元或25.8%，已包括銀行借貸、銀行透支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財務回顧(續)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淨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為51,51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42,045,000港元)。

(10) 存貨

存貨為1,420,512,000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449,260,000港元減少2.0%。

(11) 報告期後事項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之重大事項詳情，載於本報告所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6。

前景

全球地緣衝突持續，通脹壓力猶存，宏觀經濟環境錯綜複雜，不確定性更趨顯著。中國經濟於壓力下穩健前行，展現出較強的發展韌性。

國內消費雖顯現結構性亮點，惟消費者理性審慎傾向持續抑制腕表需求，行業整體復蘇基礎尚不穩固。面對市場挑戰，本集團鐘錶業務堅持推進中長期經營策略，依託多品牌協同佈局、IP文創賦能與產品創新、全域電商運營體系，以及精細化管理增效的階段性成果，本集團競爭基礎進一步鞏固，並相信於行業深度調整期佔據相對優勢。本集團將致力把握市場週期切換中的增量機遇，積蓄動能，以迎接下一階段發展。

前景(續)

展望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市場波動、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走向、監管及合規要求變化，以及瑞士法郎持續強勢等因素，預期仍將對富地銀行營運帶來挑戰。富地銀行將繼續秉持審慎穩健之經營方針，聚焦財富管理及投資諮詢能力、風險管理、管治合規、營運效率及數碼化建設等核心範疇，並在有效控制風險及維持穩健資本與流動性水平之前提下，審慎推進業務發展。管理層將繼續密切關注外部環境及市場變化，提升執行能力及資源配置效率，支持富地銀行可持續發展，並為客戶、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持續成功，實有賴本集團員工所展現之卓越專業知識、專業精神及敬業態度。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合共僱有約1,500名全職員工，並於歐洲僱用約150名全職員工。僱員之薪酬待遇乃按公平原則釐定及檢討，並參考當時之市場情況及個人表現而定。此外，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一系列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而獎勵花紅則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各員工之個人表現發放。本集團所有於香港之僱員均已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而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僱員則參加由當地有關機關管理及運作之社會保險計劃，並根據適用的當地法律及法規作出供款。富地銀行亦實行由當地國家營運的老年及殘疾保險(AHV/IV)及職業退休金計劃(BPVG)，確保所有僱員均能獲得較全面的保障。

外匯風險

本集團部分成員公司有外幣銷售業務，使我們面臨外幣匯率波動風險。此外，部分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及按金、銀行結餘、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以及本集團內部結餘均以外幣計值。

本集團將監察外匯走勢，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重大外幣風險進行對沖。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已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之好倉如下：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實益擁有人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總權益	持股百分比
韓國龍	3,500,000	2,440,429,515 ⁽¹⁾	1,374,000 ⁽²⁾	2,445,303,515	56.19%
石濤	100,000	—	—	100,000	0.00%
韓孝煌	1,750,000	—	202,000,000 ⁽³⁾	203,750,000	4.68%
Teguh Halim	3,000,000	—	3,000,000 ⁽⁴⁾	6,000,000	0.14%

附註：

持股百分比按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4,351,888,206股股份計算。

- 2,440,429,515股股份中1,277,392,000股股份由朝豐有限公司（「朝豐」，由韓國龍先生全資擁有）持有，而1,163,037,515股股份由信景國際有限公司（「信景」，由韓國龍先生及其配偶分別擁有80%權益及20%權益）持有。
- 1,374,000股股份由韓國龍先生之配偶林淑英女士持有。
- 韓孝煌先生被視為於強大有限公司（豐裕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202,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豐裕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由福建豐裕投資有限公司（「福建豐裕」）全資擁有，而福建豐裕由韓孝煌先生之配偶陸曉珺女士擁有約31.5%權益。
- 3,000,000股股份由Teguh Halim先生之妻子持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百分比
韓孝煌	珠海羅西尼表業有限公司 ⁽¹⁾	家族權益 ⁽²⁾	9%

附註：

1. 珠海羅西尼表業有限公司(「羅西尼」)分別由本公司間接擁有91%及福建豐榕擁有9%權益。羅西尼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2. 羅西尼之權益由福建豐榕持有，而福建豐榕由陸曉珺女士擁有約31.5%權益。陸曉珺女士為執行董事韓國龍先生之兒媳婦。執行董事韓孝煌先生為陸曉珺女士之丈夫，亦被視為擁有福建豐榕之31.5%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登記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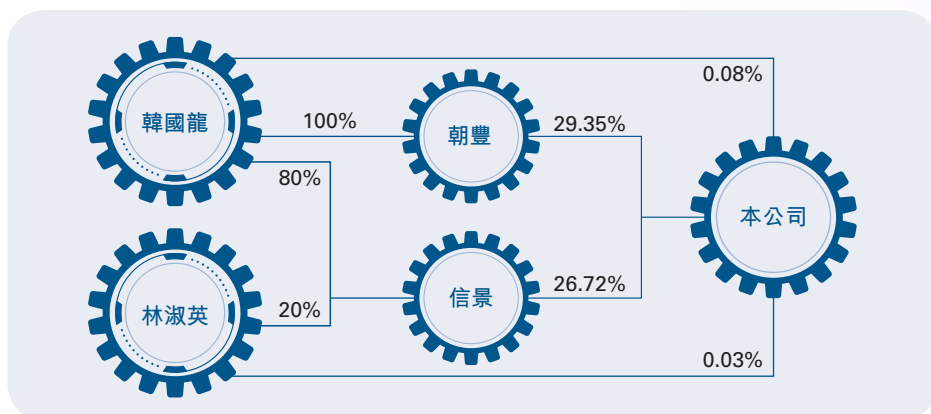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¹⁾
信景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63,037,515	26.72%
朝豐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277,392,000	29.35%
韓國龍 ⁽²⁾	公司權益、實益擁有人及家族權益	2,445,303,515	56.19%
林淑英 ⁽²⁾	實益擁有人及家族權益	2,445,303,515	56.19%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續)

附註：

1. 概約持股百分比按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4,351,888,206股股份計算。
2. 韓國龍先生及其配偶林淑英女士被視為於同一批2,445,303,51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當中1,163,037,515股股份由信景持有、1,277,392,000股股份由朝豐持有、3,500,000股股份由韓國龍先生持有及1,374,000股股份由林淑英女士持有。股權結構於下圖概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之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登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維持及提升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有效管治並非僅限於遵守監管守則，更是本集團實現可持續增長策略之重要組成部分。為此，我們積極培育以道德操守、透明度及負責任決策為核心的蓬勃企業文化。本集團着重內部控制、健全政策及全面風險管理框架的重要性，以保障各持份者之利益。透過善用內部人才及外部專業顧問，本集團已建立穩健的管治架構，以適應不斷變化之營商環境。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所披露之詳情除外：

- 企業管治守則第F.1.3條

企業管治守則第F.1.3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蕭進華先生獲選為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以確保於會上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有效溝通。除遇上阻礙彼出席大會之無法預計或特殊情況外，主席將盡力出席本公司日後之所有股東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自二零二五年年報刊發以來，本公司董事的履歷資料變更如下：

- 甘承倬先生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大中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不論是否於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財務報表之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經進行審閱及與管理層討論後，審核委員會信納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地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狀況及業績。

致意

本集團於期內之財務表現及策略舉措，乃董事會與管理層團隊為成功實踐本集團使命而共同努力之成果。倘無董事會及管理層團隊之卓越領導，該等成績實無以達致。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本公司，向本集團之僱員、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專業顧問、業務夥伴以及股東於期內所給予之鼎力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韓國龍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		263,006	230,155
銀行業務之利息開支		(120,157)	(102,488)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淨額	6a	142,849	127,667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131,076	107,831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開支		(16,857)	(14,365)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6b	114,219	93,466
銀行業務之交易收入	6c	19,299	20,941
金融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6d	59	24
金融業務之利息收入	6d	561	1,122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貨品銷售	6e	246,133	271,529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租金收入	6e	10,944	8,943
總收入		534,064	523,692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銷售成本		(141,991)	(155,209)
其他經常性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7	89,316	18,010
銷售及分銷費用		(93,515)	(109,386)
行政費用		(307,194)	(302,31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217	4,147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財務費用	8	(27,408)	(21,782)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9	57,489	(42,847)
所得稅開支	10	(9,831)	(8,802)
本期間溢利／(虧損)		47,658	(51,649)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5	(26,743)	(13,564)
—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責任淨額		3,266	2,863
		(23,477)	(10,701)
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 換算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37,478)	302,386
		(37,478)	302,38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60,955)	291,685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13,297)	240,036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1,512	(42,045)
非控股權益		(3,854)	(9,604)
		47,658	(51,649)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956)	244,196
非控股權益		(5,341)	(4,160)
		(13,297)	240,036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2		
— 基本		1.18港仙	(0.97港仙)
— 攤薄		1.18港仙	(0.97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現金及存款		3,104,609	4,075,501
應收客戶款項	13	3,344,709	3,125,949
應收銀行款項	13	5,163,033	3,018,888
交易組合投資	14	47,847	46,26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15	298,416	340,322
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		–	35,810
衍生金融資產	16	14,030	4,120
應收賬款	17	330,639	315,101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18	5,543,891	5,232,248
存貨	19	1,420,512	1,449,260
所佔合營企業權益		496	496
所佔聯營公司權益		100,473	96,255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	1,133,192	1,179,690
投資物業	21	289,451	285,910
無形資產	22	67,087	69,875
商譽	23	947,218	936,460
遞延稅項資產		12,030	11,017
其他資產		456,837	374,457
總資產		22,274,470	20,597,62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應付銀行款項		42,787	—
應付客戶款項		16,397,538	14,726,047
衍生金融負債	16	3,395	10,078
應付賬款	24	137,339	155,650
合約負債		22,146	32,454
應付所得稅		50,496	39,743
借貸	25	460,144	530,266
撥備		3,543	3,575
租賃負債		40,640	50,501
遞延稅項負債		60,571	60,701
應付董事款項		106,529	78,075
其他負債		870,902	822,316
總負債		18,196,030	16,509,40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35,189	435,189
儲備		3,491,872	3,499,714
		3,927,061	3,934,903
非控股權益		151,379	153,317
權益總額		4,078,440	4,088,220
負債及權益總額		22,274,470	20,597,6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賬目 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35,189	682,028	(40,200)	(15,300)	106,209
與擁有人交易					
視作收購附屬公司權益	-	-	(1,936)	-	-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權益	-	-	3,096	-	-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	-	-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	1,160	-	-
全面收入					
本期間虧損	-	-	-	-	-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	-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責任淨額	-	-	-	-	-
全面收入總額	-	-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35,189	682,028	(39,040)	(15,300)	106,209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匯兌波動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 收入儲備**	物業、廠房及 設備重估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69,871)	(182,706)	34,916	2,864,158	3,614,423	167,622	3,782,045
-	-	-	-	(1,936)	(2,786)	(4,722)
-	-	-	-	3,096	4,677	7,773
-	-	-	-	-	(767)	(767)
-	-	-	-	1,160	1,124	2,284
-	-	-	(42,045)	(42,045)	(9,604)	(51,649)
296,942	-	-	-	296,942	5,445	302,387
-	(13,564)	-	-	(13,564)	-	(13,564)
-	-	-	2,863	2,863	-	2,863
296,942	(13,564)	-	(39,182)	244,196	(4,159)	240,037
27,071	(196,270)	34,916	2,824,976	3,859,779	164,586	4,024,36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賬目 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35,189	682,028	(31,558)	(15,300)	106,209
與擁有人交易					
視作收購附屬公司權益(附註28(b))	-	-	(1,621)	-	-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權益(附註28(a))	-	-	1,735	-	-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	-	-
於出售后解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儲備 (附註15(a))	-	-	-	-	-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	114	-	-
全面收入					
本期間虧損	-	-	-	-	-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	-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責任淨額	-	-	-	-	-
全面收入總額	-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12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35,189	682,028	(31,444)	(15,300)	106,335

* 該等儲備賬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3,491,87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99,714,000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儲備之全部結餘均屬非結轉部分。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匯兌波動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 收入儲備**	物業、廠房及 設備重估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05,960	(42,722)	54,374	2,640,723	3,934,903	153,317	4,088,220
-	-	-	-	(1,621)	(2,765)	(4,386)
-	-	-	-	1,735	7,075	8,810
-	-	-	-	-	(907)	(907)
-	4,894	-	(4,894)	-	-	-
-	4,894	-	(4,894)	114	3,403	3,517
-	-	-	51,512	51,512	(3,854)	47,658
(35,928)	-	-	-	(35,928)	(1,550)	(37,478)
-	(26,743)	-	-	(26,743)	-	(26,743)
-	-	-	3,203	3,203	63	3,266
(35,928)	(26,743)	-	54,715	(7,956)	(5,341)	(13,297)
-	-	-	(126)	-	-	-
70,032	(64,571)	54,374	2,690,418	3,927,061	151,379	4,078,44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88,032)	(2,329,747)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4,775)	(11,948)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28,118)	(962,7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576	3,31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15,329	–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12,621	–
投資活動所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	10	25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04,357)	(971,340)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收購非控股權益	(4,386)	(4,722)
出售已取得之非控股權益	8,810	7,773
償還借貸	(105,993)	(103,601)
借貸所得款項	30,154	13,346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墊款	8,500	–
向一間關連公司還款	–	(6,200)
來自聯營公司之墊款	42,000	14,340
向聯營公司還款	(22,874)	–
來自一名股東之墊款	–	800
來自董事之墊款	29,289	1,360
向董事還款	(550)	–
已付利息	(28,823)	(21,782)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907)	(767)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4,780)	(99,4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37,169)	(3,400,540)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4,014,241	3,694,694
匯率變動影響	(125,160)	774,450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3,051,912	1,068,604

附註：就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銀行透支。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19樓1902-04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

- 鐘錶及時計產品以及鐘錶配件製造及分銷；
- 物業投資；及
- 銀行及金融業務。

本集團之業務於期內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香港」)、瑞士、英國及列支敦士登。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刊發。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除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編製。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應與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採納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無法依循其他來源即時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按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之因素作出。顧名思義，因此而作出之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符。下文論述可導致下一個財政期間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之主要風險估計及假設：

商譽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每年就商譽有否任何減值進行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所計算之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計算須採用預期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判斷及估計、現金流量預測時間表及適合貼現率，以計算現值。於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過程中，管理層就未來收入及溢利作出假設。該等假設與未來事件及情況有關。實際結果或會有所不同，並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商譽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釐定合適之貼現率涉及估計市場風險及資產特定風險因素之適當調整。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存貨撥備

於釐定陳舊及滯銷存貨所需撥備金額時，本集團會評估存貨之賬齡分析並將存貨之賬面值與其各自之估計可變現淨值作比較。評估撥備涉及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倘日後實際結果或預期有別於原定估計，則有關差別將影響存貨賬面值，而撥備會於估計有變期間扣除／撥回。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採用直線法按相關估計可用年期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可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計算折舊及攤銷，自資產投入生產用途日期起計算。估計可用年期反映董事估計本集團擬自使用該等資產衍生未來經濟利益之期間。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以前瞻性方式釐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撥備矩陣乃根據本集團於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預期年期內之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其他應收款被視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在作出判斷時，管理層考慮可得之合理有據前瞻性資料，如客戶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業務及客戶財務狀況之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管理層會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評估

本集團透過評價或會導致資產減值之本集團獨有情況，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減值。倘存在觸發減值之情況，則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使用價值計算須採用預期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判斷及估計、現金流量預測時間表以及適合貼現率，以計算現值。於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過程中，管理層就未來收入及溢利作出假設。該等假設與未來事件及情況有關。實際結果或會有所不同，並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非金融資產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釐定合適之貼現率涉及估計市場風險及資產特定風險因素之適當調整。計算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涉及選擇估值模型、採納主要假設及輸入數值，以上項目均需管理層作出判斷。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香港、瑞士、英國、列支敦士登及中國之所得稅。於決定所得稅撥備之金額及就有關稅項付款之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之稅務釐定。本集團按有否額外稅項即將到期的估計就預計稅項確認負債。倘此等事項之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記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該項決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定額福利責任估計

本集團營辦四項定額福利計劃。定額福利計劃之退休金成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進行評估。根據此方法，提供退休金之成本按對計劃作出全面估值之精算師意見於溢利或虧損內扣除。退休金責任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數額之現值計量，該現值使用參照於報告期末基於福利責任估計年期之貨幣及條款相若之政府機構或高質素公司債券之市場孳息率釐定之利率。所有精算收益及虧損於發生年度內在其它全面收入全數確認。

管理層委任精算師對該等退休金計劃進行全面估值，以釐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於賬目內披露及入賬之退休金責任。

精算師在釐定定額福利計劃之公平值時使用假設及估計，並每年評估及更新該等假設。在釐定主要精算假設時須運用判斷，以釐定定額福利責任之現值與服務成本。更改主要精算假設可對未來期間之計劃責任現值與服務成本造成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在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原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或當需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

本集團使用可供使用之可觀察輸入數值(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

公平值計量

多項載列於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須按公平值計量及／或披露。本集團金融及非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量乃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輸入數值及數據。於釐定公平值計量時使用之輸入數值乃根據所運用之估值技術中使用之輸入數值之可觀察程度而分類為不同層級(「公平值層級」)：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第一級所包括報價以外之可觀察輸入數值；及
- 第三級：不可觀察輸入數值為無法取得市場數據之輸入數值。

項目所歸入之上述層級乃根據對該項目公平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之最低級輸入數值。不同層級之間之項目轉移於發生期間確認。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計量以下項目之公平值：

- 應收銀行款項－貴金屬
- 應付客戶款項－貴金屬
- 交易組合投資
- 衍生金融資產
- 衍生金融負債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
- 投資物業

5. 分類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獲認定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已確定本集團產品及服務類別為以下多個經營分類：

- (a) 鐘錶及時計產品以及鐘錶配件製造及分銷；
- (b) 物業投資；及
- (c) 銀行及金融業務。

此等經營分類之監控及策略決定按經調整分類經營業績作出。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鐘錶及 時計產品 以及 鐘錶配件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 金融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入：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淨額	-	-	142,849	-	142,849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	-	114,219	-	114,219
銀行業務之交易收入	-	-	19,299	-	19,299
金融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	59	-	59
金融業務之利息收入	-	-	561	-	561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貨品銷售	246,133	-	-	-	246,133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租金收入	-	10,944	-	-	10,944
總收入	246,133	10,944	276,987	-	534,064
分類業績	(35,930)	9,648	68,990	-	42,708
未分配公司收入及支出淨額	-	-	-	37,972	37,97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4,217	4,217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財務費用	(7,686)	-	(259)	(19,463)	(27,40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3,616)	9,648	68,731	22,726	57,489
所得稅開支	(124)	-	(9,674)	(33)	(9,831)
本期間溢利／(虧損)	(43,740)	9,648	59,057	22,693	47,658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鐘錶及 時計產品 以及 鐘錶配件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 金融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入：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淨額	-	-	127,667	-	127,667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	-	93,466	-	93,466
銀行業務之交易收入	-	-	20,941	-	20,941
金融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	24	-	24
金融業務之利息收入	-	-	1,122	-	1,122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貨品銷售	271,529	-	-	-	271,529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租金收入	-	8,943	-	-	8,943
總收入	271,529	8,943	243,220	-	523,692
分類業績	(53,479)	7,692	53,609	-	7,822
未分配公司收入及支出淨額	-	-	-	(33,034)	(33,03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4,147	4,147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財務費用	(10,799)	-	(281)	(10,702)	(21,782)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64,278)	7,692	53,328	(39,589)	(42,847)
所得稅開支	(1,753)	-	(7,002)	(47)	(8,802)
本期間(虧損)/溢利	(66,031)	7,692	46,326	(39,636)	(51,649)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鐘錶及時計產品以及鐘錶配件製造及分銷業務、物業投資以及銀行及金融業務。

就銀行及金融業務而言，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淨額、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以及交易收入淨額。就非銀行及金融業務而言，收入主要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之售出貨品發票淨值以及已收及應收租金收入。

期內確認之收入如下：

(a)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所產生之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應收銀行款項	110,469	107,932
利息收入－應收客戶款項	37,109	16,352
按揭貸款之利息收入	23,200	32,336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86,724	65,248
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316	—
應付客戶款項之負利息收入	5,188	8,287
	263,006	230,155
下列各項所產生之銀行業務之利息開支：		
應付銀行款項之利息開支	(1,038)	(282)
應付客戶款項之利息開支	(118,893)	(101,816)
應收銀行及客戶款項之負利息收入	(226)	(390)
	(120,157)	(102,488)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淨額	142,849	127,667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收入(續)**(b)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所產生之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貸款所得佣金收入	4,425	2,893
經紀費	30,401	20,980
託管賬戶費	19,442	15,819
投資建議及資產管理佣金	32,716	24,969
服務費佣金收入	11,888	11,120
信託費佣金收入	251	214
轉分保佣金收入	1,570	2,005
其他佣金收入	30,383	29,831
	131,076	107,831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開支	(16,857)	(14,365)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114,219	93,466

(c) 銀行業務之交易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債務工具	1	16
外匯及貴金屬	20,357	21,814
證券	(1,059)	(889)
銀行業務之交易收入	19,299	20,941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收入(續)

(d) 金融業務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以及費用	59	24
利息收入	561	1,122
金融業務之收入	620	1,146

(e)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品銷售	246,133	271,529
租金收入	10,944	8,943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收入	257,077	280,472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其他經常性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淨額	1,112	3,124
交易組合投資的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淨額 (附註14)	(4)	62
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		
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	12,495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0	2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附註15)	6,27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03	1,399
政府補助金	1,340	18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59,981	-
其他雜項收入	20,498	717
	89,316	18,010

8.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1,416	2,657
銀行借貸、銀行透支及其他借貸之利息開支	25,992	19,125
	27,408	21,782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993	30,167
無形資產攤銷	2,948	5,114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即期稅項		
中國內地	65	1,571
列支敦士登	9,940	7,722
瑞士	92	—
期內遞延稅項	(266)	(491)
所得稅開支總額	9,831	8,802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所以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介乎15%至2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介乎15%至25%）之所得稅率繳稅。海外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

本集團就其產生自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公司之股息收入按稅率5%繳納中國內地預扣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依據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51,512	(42,045)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依據之 加權平均股數	4,351,889	4,351,889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應收銀行及客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客戶款項－按揭貸款	1,702,766	1,757,681
應收客戶款項－其他	1,683,557	1,405,016
違約風險估值調整	(41,614)	(36,748)
應收客戶款項總額	3,344,709	3,125,949
應收銀行日常款項	4,715,602	2,574,965
應收銀行其他申索	72,440	68,805
應收銀行款項－貴金屬	375,456	375,370
違約風險估值調整	(465)	(252)
應收銀行款項總額	5,163,033	3,018,888

14. 交易組合投資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工具		
按市值於香港上市之股本工具	26,947	25,837
按市值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工具	222	214
股本工具總額	27,169	26,051
債務工具		
金融機構之非上市債務工具	237	260
投資基金單位		
非上市投資基金單位	20,441	19,956
交易組合投資總額	47,847	46,267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交易組合投資(續)

交易組合投資項下之投資乃持作買賣用途。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平值級別間並無轉撥。

期內之公平值虧損為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62,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確認為「其他經常性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附註7)。

1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工具(附註(a))	261,975	292,474
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工具(附註(b))	30,651	42,268
非上市股本投資	5,790	5,580
總計	298,416	340,322

附註：

- (a)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分別指於閩信集團有限公司之12.53%及13.45%股權(「閩信股份」)。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持有74,850,000股及80,350,000股閩信股份。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確認股息收入5,98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閩信股份後，相關累計虧損4,89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已予撥回，並轉撥至權益中的保留溢利。
- (b)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投資指於中國內地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之0.66%股權(「冠城大通股份」)。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9,154,370股冠城大通股份。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確認股息收入28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減少26,74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564,000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儲備內處理。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及期權合約	14,030	4,120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及期權合約	3,395	10,078

來自銀行業務之遠期及期權合約

本集團銀行業務分類下之附屬公司作為中介向其客戶提供衍生工具產品，包括利率以及貨幣遠期及掉期。該等衍生工具持倉乃透過與外界人士訂立背對背交易進行管理，以確保餘下風險於可接受風險水平內。

下表及附註就年結日之衍生工具面值及相應公平值提供分析。衍生工具之面值顯示於報告日期尚未完成之交易量而並無呈現風險金額。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面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負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對沖工具			
－貨幣衍生工具	2,752,620	14,030	(3,395)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面值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千港元 (經審核)
非對沖工具			
－貨幣衍生工具	4,038,776	4,120	(10,078)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應收賬款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鐘錶、時計產品及鐘錶配件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	324,538	309,278
金融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現金客戶	6,101	5,823
	330,639	315,101

除若干客戶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與其鐘錶、時計產品及鐘錶配件業務客戶訂立之買賣條款主要為記賬方式。主要客戶一般可獲一至六個月(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至六個月)之信貸期。每名客戶設有信貸上限。客戶之信貸期由管理層根據行業慣例並考慮客戶之信譽釐定。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鐘錶及時計產品以及鐘錶配件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扣除撥備)按照發票日期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個月	70,936	88,867
4至6個月	28,977	14,354
超過6個月	224,625	206,057
	324,538	309,278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列賬	5,543,891	5,232,248
由以下人士發行：		
政府及公營部門	4,746,494	4,426,746
金融機構	480,350	443,577
企業	317,047	361,925

19. 存貨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82,405	200,339
在製品	585,164	607,337
製成品及商品	652,943	641,584
	1,420,512	1,449,260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4,77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067,000港元)。期內，本集團就辦公室及店舖訂有若干租賃，其中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約為9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6,78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28,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總值161,32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1,145,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獲授銀行融資(附註25)。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就賬面總值44,92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925,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取得相關業權證明。本集團法律顧問已確認，本集團為該等投資物業之合法權益擁有人。董事現正向相關政府機關取得業權證明。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總值119,33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334,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以獲授銀行融資(附註25)。

22. 無形資產

	品牌名稱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技術知識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期初賬面值	48,990	1,090	18,249	1,546	69,875
攤銷	—	(75)	(1,285)	(1,588)	(2,948)
匯兌調整	(601)	41	678	42	160
期末賬面值(未經審核)	48,389	1,056	17,642	—	67,08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經審核)					
期初賬面值	42,819	1,181	26,899	8,721	79,620
攤銷	—	(142)	(3,314)	(6,867)	(10,323)
年內減值虧損	—	—	(6,346)	(538)	(6,884)
匯兌調整	6,171	51	1,010	230	7,462
期末賬面值(經審核)	48,990	1,090	18,249	1,546	69,875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無形資產歸屬於鐘錶、時計產品及鐘錶配件業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商譽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結餘	936,460	973,406
年內減值虧損	—	(125,414)
匯兌調整	10,758	88,468
期／年末結餘	947,218	936,46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商譽649,39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5,229,000港元)歸屬於鐘錶、時計產品及鐘錶配件業務，而商譽297,82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1,231,000港元)歸屬於銀行及金融業務。

24. 應付賬款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鐘錶、時計產品及鐘錶配件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	132,764	151,638
金融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		
— 現金客戶	4,575	4,012
	137,339	155,650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4. 應付賬款(續)

鐘錶、時計產品及鐘錶配件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按照發票日期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個月	59,916	52,393
4至6個月	9,396	11,945
超過6個月	63,452	87,300
	132,764	151,638

25. 借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透支(附註25.1)	20,413	24,182
銀行借貸(附註25.1)	317,442	382,624
其他貸款(附註25.2)	122,289	123,460
	460,144	530,266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5. 借貸(續)

25.1 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或按要求償還之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金額為292,65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409,000港元)。

根據載於貸款協議之計劃還款日期，且不計及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影響，借貸須按下列方式償付：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借貸：		
於一年內	122,258	262,011
於第二年	170,397	96,398
於第三至第五年	45,200	—
五年以上	—	48,397
	215,597	144,795
	337,855	406,806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之借貸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附屬公司所提供之公司擔保；
- (i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
- (ii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董事簽署之次級契據；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5. 借貸(續)

25.1 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續)

- (iv)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國家政府所提供之擔保；
- (v)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161,32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1,145,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法定押記；
- (v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119,33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334,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之法定押記；
- (vi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少於23,338,000股閩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之本集團若干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法定押記；
- (vii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用信用證連同相關借貸結餘；及
- (ix) 本公司董事所提供之個人擔保。

若干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包含條文，賦予銀行隨時全權酌情要求立即償還之權利，不論本集團是否已遵守契諾及履行計劃還款責任。於一年後到期償付之借貸包含按要求償付條文，預期於一年內結付。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違反契諾之情況。

25.2 其他貸款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其他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至12%(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至12%)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6. 報告期後事項

供股

本公司已按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記錄日期」)每持有三(3)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即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實行供股(「供股」)，透過向合資格股東發行1,450,629,402股供股股份(假設已發行股份數目於記錄日期或之前並無變動)，籌集最多約145.1百萬港元。

供股旨在透過籌集股本資金，鞏固本公司資本基礎及財務狀況，用以(i)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務，及(ii)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一般營運資金。董事會認為，透過供股籌集資金，能為合資格股東提供平等機會，以維持其各自於本公司之按比例持股權益，同時亦能使本集團降低槓桿比率並維持財務靈活性。

本公司已接獲合共七份根據可放棄暫定配額通知書作出之有效申請及接納，認購合共840,658,823股供股股份(其中包括根據不可撤回承諾，韓國龍先生、林淑英女士、朝豐有限公司及信景國際有限公司認購815,101,165股股份，其餘股份由其他合資格股東認購)，佔根據供股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約58.0%。在英皇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及／或其分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就未獲認購的供股股份及未配發予不合資格股東的供股股份進行的私人配售(「配售事項」)中，並無供股股份獲配售。根據供股的接納結果及配售事項的結果，合共840,658,823股供股股份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以認購價每股股份0.10港元配發及發行。已發行供股股份的總面值為84,065,882.30港元。每股供股股份的淨價約為0.098港元，即認購價0.10港元扣除按每股供股股份基準計算的應佔估計供股成本及開支。

本公司就供股刊發公告當日(即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亦為供股條款釐定之日)，股份於聯交所所報之股份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076港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之供股章程。

除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結束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7. 關連人士交易

27.1 除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i) 與聯營公司俊光實業有限公司(「俊光」)及其附屬公司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購買貨物	5,511	536

(ii) 計入應收賬款、其他資產、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之未償付結餘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	—	10,00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附註(a)) [#]	24,876	52,750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	7,261	3,98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附註(b)) [#]	1,065	1,065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	14,042	28,252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c))	106,529	78,075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附註(d))*	161,713	153,21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附註(e))*	63,378	44,252

[#] 計入其他資產

* 計入其他負債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7. 關連人士交易 (續)

27.1 除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續)

(ii) 計入應收賬款、其他資產、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之未償付結餘(續)

附註：

- (a) 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期內，最高未償付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結餘為24,87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750,000港元)。
- (b) 該等款項為應收公司款項，而本公司前任董事薛黎曦女士及董事韓孝煌先生亦為該等關連公司之董事。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期內，最高未償付金額為1,06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5,000港元)。
- (c)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應付本公司董事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至8%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向董事支付利息開支3,04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2,926,000港元)。
- (d)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金總額為161,71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213,000港元)的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8%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該關連公司由本公司董事韓國龍先生控制。
- (e)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金總額為63,37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252,000港元)的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7%至9%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iii) 向本集團聯營公司俊光實業有限公司提供之財務擔保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授予俊光一項最多55,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0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提供公司擔保。公司擔保於循環貸款融資期限屆滿時終止。

上述交易乃按本集團、聯營公司及由董事控制之關連公司互相協定之條款進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7. 關連人士交易(續)

27.2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5,140	4,764
離職後福利	129	124
	5,269	4,888

28.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

(a) 視為出售富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富地集團」)之股權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富地集團以成本884,000瑞士法郎(相當於8,810,000港元)發行912股富地銀行權益股。發行後，本公司於富地集團之實際股權減少0.49%。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增加7,075,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1,735,000港元。

(b) 視為收購富地集團之額外股權

(i)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富地集團以成本7,000瑞士法郎(相當於69,000港元)購回7股富地銀行權益股。購回後，本公司於富地集團之實際股權增加少於0.01%。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47,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22,000港元。

(ii)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富地集團以成本5,000瑞士法郎(相當於50,000港元)購回5股富地銀行權益股。購回後，本公司於富地集團之實際股權增加少於0.01%。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31,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1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8.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續)

(b) 視為收購富地集團之額外股權(續)

- (iii)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富地集團以成本12,000瑞士法郎(相當於121,000港元)購回12股富地銀行權益股。購回後，本公司於富地集團之實際股權增加0.01%。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77,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44,000港元。
- (iv)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富地集團以成本169,000瑞士法郎(相當於1,769,000港元)購回174股富地銀行權益股。購回後，本公司於富地集團之實際股權增加0.09%。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1,051,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718,000港元。
- (v)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富地集團以成本35,000瑞士法郎(相當於379,000港元)購回37股富地銀行權益股。購回後，本公司於富地集團之實際股權增加0.02%。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246,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133,000港元。
- (v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富地集團以成本196,000瑞士法郎(相當於1,998,000港元)購回202股富地銀行權益股。購回後，本公司於富地集團之實際股權增加0.11%。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1,313,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685,000港元。

2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按以下情況釐定：

- 分類至應收銀行款項及應付客戶款項、交易組合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上市股本投資、貴金屬之公平值經參考其於報告日期在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釐定，並已按報告期末之即期匯率換算（如適用）。
- 交易組合投資的非上市投資基金單位的公平值參考其於報告日期在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釐定，並已按報告期末之即期匯率換算（如適用）。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若干股本投資之公平值按相關資產淨值之公平值釐定。
- 分類至交易組合投資之非上市債務工具之公平值乃直接或間接使用市場可觀察之重大輸入數值釐定。
- 分類為第二級金融資產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乃以各個報告期末當前遠期匯率按市值計價。
- 非上市金融產品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最新交易價格釐定。
- 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乃由本公司董事參考金熹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金熹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業績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就公平值計量披露及有關公平值計量之相對可靠性之額外披露引入三個公平值層級。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根據用於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之重大輸入數值之相對可靠性分為三個層級。公平值層級有以下層級：

第一級：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直接及間接可觀察之輸入數值(不包括第一級報價)；及

第三級：無法觀察之輸入數值乃並無市場數據之輸入數值。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二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三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				
應收銀行款項－貴金屬	-	375,456	-	375,456
交易組合投資	27,169	11,767	8,911	47,847
衍生金融資產	-	14,030	-	14,03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292,626	5,790	-	298,416
	319,795	407,043	8,911	735,749
負債				
應付客戶款項－貴金屬	-	375,414	-	375,414
衍生金融負債	-	3,395	-	3,395
	-	378,809	-	378,809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經審核)	第二級 千港元 (經審核)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應收銀行款項—貴金屬	—	375,370	—	375,370
交易組合投資	26,051	11,371	8,845	46,267
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				
金融資產	—	—	35,810	35,810
衍生金融資產	—	4,120	—	4,12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334,743	5,579	—	340,322
	<u>360,794</u>	<u>396,440</u>	<u>44,655</u>	<u>801,889</u>
負債				
應付客戶款項—貴金屬	—	375,325	—	375,325
衍生金融負債	—	10,078	—	10,078
	<u>—</u>	<u>385,403</u>	<u>—</u>	<u>385,403</u>

於報告期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重大轉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整體所歸入之公平值層級級別，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之最低層次輸入數值劃分。

計量公平值所用方法及評估方式與以往報告期間無異。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分類為買賣證券的非上市投資基金的公平值屬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計量。期初及期末公平值結餘的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結餘(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	8,845	8,860
期／年內公平值變動	173	(42)
匯兌調整	(107)	27
期／年末結餘(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	8,911	8,845

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屬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計量。期初及期末公平值結餘的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結餘(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	35,810	24,718
期／年內公平值變動	—	(24,122)
期／年應收結算款項	(35,810)	35,214
期／年末結餘(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	—	35,810

釐定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之關鍵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值之一為金嘉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業績。

倘金嘉集團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財務業績較好，將導致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減少，反之亦然。



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Units 1902-04, Level 19, International Commerce Centre,
1 Austin Road West,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 1 號環球貿易廣場 19 樓 1902-04室

www.citychampwj.com

